

2021 年泸州市临床检验室间质评第二次活动通知（更新）

各医疗机构检验科：

2021 年泸州市临床检验室间质评（EQA）第二次活动样品将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 8:00-18:00 进行发放，请古蔺县的参评单位到古蔺县人民医院检验科领取，叙永县的参评单位到叙永县人民医院检验科领取，纳溪区的参评单位到纳溪区人民医院检验科领取，泸县的参评单位到泸县人民医院检验科领取，合江县的参评单位到合江县人民医院检验科领取。江阳区和龙马潭区的参评单位请准时派人前往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医学检验部（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忠山院区门急诊大楼 5 楼 C 区）领取。

今年 EQA 第二次活动样品包括常规化学、感染标志物和血细胞分析质控样品各 1 套，每套 5 支，编号均为 202121~202125。感染标志物质控品只检测乙肝标志物五项；常规化学质控品只检测贵单位开展了的检测项目；血细胞分析质控品检测 RBC、HGB、WBC 和 PLT。

建议收到血细胞分析质控品后立即检测；常规化学质控品如不能立即检测，请 2℃~ 8℃冷藏保存；感染标志物质控品如不能立即检测，请-20℃冷冻保存。常规化学和感染标志物检测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5 日前；感染标志物质控品不需要用去离子水稀释，只需平衡到室温半小时后完全混匀检测。感染标志物质控品按普通临床样品检测，检测过程按试剂说明书操作。常规化学质控品为冻干粉，测定前将质控品从冰箱取出，准确加入 3mL 去离子水，加盖室温放置 20 分钟，再倒置放置 5 分钟，轻轻颠倒混匀至完全溶解后测定。

请务必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以前将检测结果通过网络回报（泸州市临床检验室间质评系统：<http://120.24.111.91/>，请复制网址后在浏览器中打开并登陆，登陆名与实验室编号相同，初始密码:abc123456, 请登陆后立即修改密码）。

质评样品的检测应与病人标本相同，并以潜在传染性物品处理。

联系方式：李宝林 13982428412 李光荣 15908368198

泸州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中心

2021 年 9 月 6 日